

# 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---

108學年度「桃園市書法教學教師專業成長課程參訪研習」一案  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19/10/24 10:04:44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8年6月28日桃教小字第108005486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參訪日期：108年10月30日(星期三)早上8時至下午5時
- 三、 參加人員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教師，共計30人(含工作人員)。
- 四、 活動地點：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國父紀念館。
- 五、 報名方式：請至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系統報名(承辦學校：興國國小)，須經主辦學校審核通過，以30名為限。
- 六、 參訪人員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並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。
- 七、 為避免影響本校學生上學交通，請參訪人員於當日上午8時候到達本校，並盡量共乘前往。
- 八、 詳細行程請參閱 鞞C